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5018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增加临时提案的相关说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2015年4月17日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14）。

2015年4月1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增加至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函。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内容：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十二名董事组成，因董事会现有成员为十一名，公司应补选董事会成员一名，故提议刘晓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时止。经核查刘晓辉先生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专业能力，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具备相关任职条件。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966,861,119股股票，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59.16%，且其提出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提交至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除增加此一项提案外，原通知的其他事项不变。现对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事项重新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四）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17日（周五）下午2:30至3:30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5年4月16日下午3:00—2015年4月17日下午3:00

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周五）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迎宾馆

（六）出席会议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3日（星期一）

2.截至2015年4月13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是合法的、完备的，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单独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08号公告。

2. 审议《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15号公告。

3. 审议《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08号公告。

4.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08号公告。

5.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暨2015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08号公告。

6. 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08号公告及财务预算资料。

7. 审议《关于分析<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总体规划>中的资产是否满足注入条件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08号公告。

8. 审议《关于分析<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总体规划>中的资产是否满足注入条件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08号公告。

9. 审议《关于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露天矿2015年度煤炭销售计划暨2015年度煤炭经销权委托费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08号公告和2015009号公告。

10. 审议《关于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2015年度煤炭销售计划暨2015年度煤炭经销权委托费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公告编号为2015008号公告和2015009号公告。

11. 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报告（二）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08号公告和2015010号公告。

12. 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国内保理业务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08号公告和2015011号公告。

13.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和报告摘要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5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08号、2015012号和2015013公告。

14.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该事项已经单独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即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依照本公司章程履行提案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要求，对以上4、7、8、9、10、11、12、14项议案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 本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该述职作为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一个议程，但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股东（代理人）到本公司证券与法律部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或以传真、信函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2015年4月15日（周三）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点：本公司证券与法律部

（四）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及个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登记。法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128 投票简称:露煤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

每一议案应以相应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代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	100.00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2014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暨2015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6.00
7	《关于分析<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总体规划>中的资产是否满足注入条件的议案》；	7.00
8	《关于分析<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总体规划>中的资产是否满足注入条件的议案》；	8.00
9	《关于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露天矿2015年度煤炭销售计划暨2015年度煤炭经销权委托费的议案》；	9.00
10	《关于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2015年度煤炭销售计划暨2015年度煤炭经销权委托费的议案》；	10.00
11	《关于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报告（二）的议案》；	11.00
12	《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国内保理业务的议案》；	12.00
13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和报告摘要的议案》；	13.00
14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4.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入表决统计。

4.计票规则：

在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的半日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4月16日下午3:00至2015年4月17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 如果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6：00后登录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内蒙古霍林郭勒市哲里木大街中段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证法部

联系电话：0475—2358266

联系传真：0475—2350579

邮政编码：029200

联系人：程继东、代海丹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利。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4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暨2015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7	《关于分析<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总体规划>中的资产是否满足注入条件的议案》；			
8	《关于分析<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总体规划>中的资产是否满足注入条件的议案》；			
9	《关于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露天矿2015年度煤炭销售计划暨2015年度煤炭经销权委托费的议案》；			
10	《关于内蒙古白音华蒙东露天煤业有限公司2015年度煤炭销售计划暨2015年度煤炭经销权委托费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报告（二）的议案》；			
12	《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国内保理业务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和报告摘要的议案》；			
14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或法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深圳证券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个人股东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

附件二：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晓辉先生，1963年生，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发展与股权管理部经理、副总经济师。现任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济师、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济师。

刘晓辉先生同时任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宝泰仑矿业有限公司、蒙东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及内蒙古兴安铜锌冶炼有限公司董事。

除此之外，刘晓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刘晓辉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除上述公司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刘晓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后，不存在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559　　证券简称：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3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19），定于2015年4月8日上午9:30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就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4月8日（星期三）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8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7日（星期二）下午15:00至2015年4月8日（星期三）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地点：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6、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8、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2日（星期四）

9、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4月2日下午3时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完备。

2、议案名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	《关于募集资金201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	《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	《关于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超募资金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该述职报告不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就上述议案做出决议，其中议案9须经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三、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须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用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15年4月7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5年4月7日（星期二）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代码：362559　投票简称：亚威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申报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会议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项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议案序号为100.00。

（3）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序号，即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议案序号
总议案	特别提示：对全部议案一次性表决	100.00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4.00
5	《关于募集资金201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00
6	《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00
7	《关于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
9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1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00
11	《关于调整超募资金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	11.00

（4）在"申报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计票规则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1至议案11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1至议案11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1至议案11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11:30前发出，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在上午11:30 后发出，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4月7日下午15:00 至2015年4月8日下午15:00 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5、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资者也可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25200

联系电话：0514-86880522

传真：0514-86880505

联系人：谢彦森

2、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二：股东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格式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授权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授权表决情况
总议案	特别提示：对全部议案一次性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5	《关于募集资金201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6	《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 反对□ 弃权□）
7	《关于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9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1	《关于调整超募资金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如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不作具体指示，代理人（是□　否□　）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意代理人投票；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　　　　出席人姓名：
联系电话：
股东签名或盖章：　　　　日期：

证券代码：603338　　证券简称：浙江鼎力　　公告编号：2015-005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3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8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为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2015-004"号公告）。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本次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发生3笔，共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12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2015年4月1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签署《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认购委托书》，具体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产品代码为CNYAQKF DZ02）

(2)币种：人民币

(3)金额：50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年化收益率4.8%

(5)期限：6个月

(6)认购日：2015年4月1日

(7)起息日：2015年4月1日

(8)到期日：2015年9月29日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于2015年4月1日与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雷甸支行签署《德清农商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购买2个理财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1、第1个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德清农商银行"德财富"2015年第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编号：HZDQDCF2015008）

(2)币种：人民币

(3)金额：10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5.3%

(5)期限：180天

(6)认购日：2015年4月1日

(7)起息日：2015年4月2日

(8)到期日：2015年9月29日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2、第2个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德清农商银行"德财富"2015年第9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编号：HZDQDCF2015009）

(2)币种：人民币

(3)金额：60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5.4%

(5)期限：365天

(6)认购日：2015年4月1日

(7)起息日：2015年4月2日

(8)到期日：2016年4月1日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3、关联关系说明：与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下进行的，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四、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没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1、《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说明书》及《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认购委托书》；

2、《德清农商银行"德财富"2015年第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及《德清农商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德清农商银行"德财富"2015年第9期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及《德清农商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证券简称：中国南车（A股）　　公告编号：临2015-030
证券代码：　1766（H股）　　证券简称：中国南车（H股）
债券代码：122251　　债券简称：13南车01
债券代码：122252　　债券简称：13南车02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二）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31日（星期二）10:00-12:00。

（三）会议召开地点：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6层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2601 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现场会议方式召开，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五）债权登记日：2015年3月18日（星期三）。

（六）会议审议事项：《关于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共计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未清偿本期债券共计23,095,000张，占未清偿本期债券总张数的76.98%。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存在无表决权的情形。

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及见证律师均出席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三、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对《关于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南车"）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北车"）拟在"坚持对等合并、着眼未来、共谋发展，坚持精心谋划、稳妥推进、规范操作"的合并原则指导下，技术上采取中国南车换股吸收合并中国北车的方式，共同打造一家全新的以轨道交通装备为核心，跨国经营、全球领先的高端装备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以下简称"本次合并"）。

本次合并有关事宜已于2015年3月9日经中国南车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201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于同日经中国北车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1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合并已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尚需取得其他相关授权和批准。

依照《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提请"13南车01"和"13南车02"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中国南车本次合并事宜。

经统计投票表决结果，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中，赞成的债券共计23,095,000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所持债券总张数的 100%；反对的债券共计 0 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所持债券总张数的 0.00%；弃权的债券共计 0 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所持债券总张数的 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2013年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编号：2015-015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9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3月9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2015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于2015年3月14日、21日及28日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10号、2015-011号、2015-012号、2015-013号及2015-014号）

根据公司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原定于2015年4月9日开市时起复牌，但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等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及相关各方仍需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进行持续沟通和论证。为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同时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蓝丰生化；股票代码：002513）自 2015年4月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进程。公司承诺争取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60个自然日，即承诺在2015 年6月9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上述预案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

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披露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5024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饶陆华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2014年12月24日，饶陆华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暨高管锁定股4,000,000股质押给深圳市华茂典当行有限公司用于融资。上述股份质押的信息披露内容详见登载于2014年12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23）。

2015年3月31日，饶陆华先生将上述质押给深圳市华茂典当行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暨高管锁定股4,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股份解除质押。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目前，饶陆华先生持有本公司168,286,7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99,693,000股的42.10%，其中无限售流通股42,071,69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53%；高管锁定股126,215,06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1.57%。

截止本公告日，饶陆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163,79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7.3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98%。其中，12,9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及42,45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及8,30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6,42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及50,97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7,5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及20,00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郭梓荣，1,25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尚余4,496,758股未质押。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07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经对本公司财务数据的初步测算，本公司预计2015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约30%-45%左右。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4,166,093.83元

（2）每股收益：0.18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公司预计2015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约30%到45%左右。主要原因是：1、公司主营产品汽车起动蓄电池产品原材料铅的价格一直处于下行趋势，经销商去库存化普遍；2、公司蓄电池销售未达预期，业绩下滑。

四、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内容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1日

证券简称：金飞达　　证券代码：002239　　公告编号：2015-021

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
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自 2015年4月 2日开市起停牌。

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 4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将于近日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金飞达；股票代码：002239）自2015年4月2日开市起停牌，待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结果公告后复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日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证券代码：000850　　公告编号：2015-018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持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3月30日至3月31日，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有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3,360,000股。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上述股票出售将增加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投资收益约6,855.27万元，预计净利润约5,141.55万元（按25%所得税率测算），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会计年度（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3.60%。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本年度累计出售广发证券700万股，目前尚持有广发证券股票5,300万股，占广发证券总股本的0.90%。有关出售广发证券股票事宜，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